

##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7年5月18日以邮件、传真、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并于2017年5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成斌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互联网投资并购基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部分其他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放弃出资,公司拟将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互联网投资并购基金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基础上,对互联网投资并购基金相关事项再次进行调整。并购基金规模调整为3亿元保持不变,但是根据实际情况各合伙人出资份额需要调整。普通合伙人调整为由杭州盈福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万元保持不变;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三五互联以自有资金出资总额维持不变仍为人民币5000万元;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总额维持不变仍为人民币2亿元;其他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总额维持不变仍为人民币4900万元,但部分其他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的出资份额需要调整。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调整互联网投资并购基金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互联网投资并购基金优先级资金提供回购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并购基金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展业务,且又鉴于部分合伙人放弃出资,为保证并购基金顺利募集优先级资金,公司拟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为互联网投资并购基金优先级资金提供回购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调整为公司及龚正伟先生、盛真先生、吴荣光先生、程全喜先生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按各自出资认缴比例为优先级资金本金及预期收益提供回购担保，担保期限最长不超过自优先级有限合伙人首次向并购基金实缴出资额之日起三年，具体担保额度等细节，按各方后续正式签署的协议另行约定。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调整为互联网投资并购基金优先级资金提供回购担保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委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贷款8000万元（大写：捌仟万元整）给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三五互联移动通讯有限公司，用于天津三五互联移动通讯有限公司归还项目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年5月25日**